

证券代码：871894

证券简称：星海电子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894	星海电子	2023 年 5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聘请江苏怀德律师事务所周善良律师、王滨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星海电子 871894：2022 年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和《星海电子 871894：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部署，董事长汇报了 2022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3 年的工作计划。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部署，监事会主席汇报了 2022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3 年的工作计划。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向股东大会汇报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对 2023 年度进行初步财务预算。

（六）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43,989,595.66 元，截至 2022 年度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4,822,919.08 元，资本公积为 144,869,693.67 元，盈余公积

15,000,000.00 元，公司总股本为 3,000 万股，本年度期经审计的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4,822,919.08 元。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为回报公司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年度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方案为每 10 股分配利润 5.00 元人民币，本次分配不转赠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审议《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星海电子 871894：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天目湖路 1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文延

联系地址：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目湖路 1 号

联系电话：0519-85111098

邮政编码：213022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